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明细金额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阅有关文件资料后，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有利于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行为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

二、《关于调整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明细金额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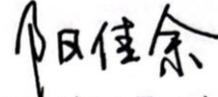
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调整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明细金额的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明细金额有利于公司的商业化推广，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明细金额。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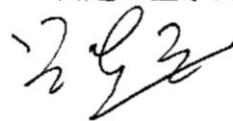
阳佳余（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g Jiayu in black ink.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吕超（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吕超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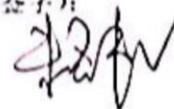
严骏（签字）：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朱圣超（签字）：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